

**獨居老人爭取親屬入戶聯區會
約見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議員**

我們是由不同公共屋邨（柴灣、石硤尾、紅磡等）的獨居老人及未能加入戶籍的親屬組成的「獨居老人爭取親屬加戶聯區會」，一向甚為關注獨居老人及合住長者的生活需要，我們得知獨居老人存在著加親屬入戶的需要，由於現存的房屋政策不准長者加成年親屬入戶，故此我們在年多以來不斷努力向各方團體表達我們的意見，希望得到各方人士及團體的支持下，爭取得到合理的協助及處理我們獨居長者的加戶問題。

立法會申訴部是讓市民向立法會議員表達我們對現行政策的意見，我們希望藉著是次在立法會申訴部與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的議員開會，表達我們對加戶問題的意見及要求，我們衷心感謝今日出席的立法會議員，希望各位立法會議員能加以協助，向房委會及房屋署表達我們的要求，從而可望房委會能修改加戶政策，落實做到特首所提倡的「關懷敬老」的風氣，讓獨居長者加親屬入戶，早日與親屬團聚。

我們對是次會議目的是**要求修改現行不合時宜的公屋戶籍政策，讓現居公屋的獨居或兩老長者能加親屬入戶**，理由如下：

1) 獨居老人問題多，絕對需要親屬照顧

由於近年獨居長者人數不斷上升，至今全港有 80 多萬的獨居老人，獨居老人的問題日趨嚴重，例如：獨居長者在家中有意外無人知，得不到即時的協助以致死亡、我們在家中被不法份子欺騙入屋騙取金錢，甚致有性命的危險、我們年老多病，經常需要去看醫生，自己行動不便，十分需要有人陪同，朋友鄰居不能每天陪伴左右，自己獨往看病，過馬路十分危險，看醫生時又不明醫生所言，不定時食藥、食錯藥情況不時出現，以致身體出現更嚴重的問題、更常見獨居長者在家誤用家庭電器，以致有意外、引起火警等，這些情況我們不難在報章上看到，在我們所居住的屋邨亦隨時可見，所以我們這群獨居長者甚需要有親屬長久在旁，有突發意外時，可容易得到協助及援手。

由於獨居長者生活上容易生意外，親屬的照顧不能被忽視，獨居長者生活有困難而與親屬同住，可減少家居意外的發生，在經濟方面亦可減少政府的開支，獨居長者與親屬居住，日常生活費可由親屬直接承擔，再不需要依賴政府的綜援金，這樣鼓勵市民孝順長者，實踐董特首所提倡的「老有所養、老有所依」，讓缺乏自我照顧能力的長者得到家人的照顧，鼓勵他們積極生活下去。

2) 長者擁有家庭團聚的權利

中國的傳統觀念喜歡熱鬧，幾代同堂，所有家庭成員一起居住，礙於香港地小人多，地方不足以幾代同住一單位，獨居長者長期獨自居住，使我們更為渴望能與親人同住，而香港人權法案條例十九條關於結婚及家庭的權利：家庭為社會之自然基本團體單位，應受到社會及國家的保護。故此我們不應讓有親人的獨居長者，永久與家人分離，相反更應鼓勵他們共居住，以保護他們的家庭歸屬感，減輕長者在生活的負擔，實現我們家庭團聚的希望。

再者現在的獨居長者，由於以往多在中國結婚生子，申請家人在港並非易事，等候多時，至今才能成功申請子女來港團聚，為何會有「18 歲以上不能加戶」的不合理房屋政策，令我們難以同住，無法感受家庭的溫馨，相反便換來每天擔心何時被房署知道沒有戶籍的子女住在單位內，而要我們逐出單位。

3) 現行政策不一致

我們大部份年少時在中國結婚生子，按中國的政策，我們需要到 60 歲後，在港沒有親人的情況下，才能申請一名 18 歲以上子女來港，等候時間需時，現今香港回歸中國，入境處表示會加快有關的申請，讓在港的獨居長者盡早得到與家人的團聚，本以為可高高興興一家團聚，但房屋政策卻未能配合，拒絕 18 歲以上子孫加入公屋戶籍，以致家庭不能同住團聚，或成為無戶籍的「黑戶」，每天承受隨時被房署趕走的危機。

1989 年前的房屋政策要求同住子女當結婚後需要取消戶籍遷離單位，以致本來與子女同住的父母，現在成為獨居長者，有見獨居老人在生活上出現很多問題及意外，房署修改政策，可留一名結婚子女一同居住，其子女之配偶及子女亦可加戶籍，為何不考慮因以往被取消戶籍的子女重新加入戶籍，以便照顧因房署的錯誤政策所產生的年老多病獨居長者。

現行房屋政策亦有不一致的處理，對我們加戶的申請說是打尖，而拒我們門外，但見在房署在處理輪候公屋申請時，「家有長者住屋計劃」中的輪候核心家庭有 60 歲以上長者一起輪候，他們的輪候時間可減少 3 年，房署稱之為優惠長者，為何大家都是希望與家庭團聚，他們的打尖是優惠，我們的加戶就不可享有相等的優惠，其實以往公屋單位不足時，我們更是很辛苦才能輪得一間公屋。

4) 房署處理不一致

我們曾經探訪其他屋邨，了解與我們相同面對清拆調遷的屋邨處理入戶的情況，我們發現藍田邨在去年年中搬遷，住戶中需要加戶的獨居長者都可成功得到房署處理他們加親屬入戶籍的申請，完全沒有受到「18 歲以上不能加戶」的框框所限制，這可見房署在行政上絕對是失當，我們應效法藍田邨的情況，房署必須盡快批准我們加戶的要求。

就著以上各點考慮，我們強烈要求房屋署修改現時加戶政策，准許獨居長者加 18 歲以上親屬入戶，貫徹「敬老愛老」精神，讓長者能在親屬的照顧下安享晚年。更希望立法會議員能在下次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1/2/99)上提出討論，協助我們向房委會及房屋署提出有關要求。

由於房屋署拒絕我們的加戶申請，以致我們的親屬只好作黑戶暫住在單位內，居住環境十分擠迫，而且每天都要擔心房屋署知道情況，而要我們的親屬搬離單位，在這情況下我們生活被受壓力，如果各位立法會議員希望更加了解我們的生活情況，現誠意邀請 閣下於 1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3:00 在石硤尾邨探訪我們的家居情況，了解我們的生活困難。

獨居老人爭取親屬加戶聯區會

一九九九年一月五日